

111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

教務處(教學 & 設備)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22/3/23 8:54:44

說明：

一、 旨揭報名日期為111年4月11日至6月10日，第一梯次認證日期為9月3日(星期六)，第二梯次認證日期為9月25日(星期日)；報名方式請搜尋「111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」(<https://reurl.cc/kVNDpr>)。

二、 本局訂定客語認證相關獎勵措施，獎勵措施項目如下：

(一) 111年桃園市政府客家事務局鼓勵團體報考客語能力認證實施計畫：

- 1、 10人以上組隊報考，補助報名費、儒0及雜支。
- 2、 15人以上組隊報考，補助報名費、儒0、車資(每台遊覽車上限8,000元)、工作費、保險費及雜支。
- 3、 申請至111年6月17日(星期五)截止，以郵戳為憑。

(二) 111年度桃園市客語能力認證團體報名獎勵計畫：

- 1、 每單位限報1組、每組人數至少15人(含)以上，另每人限參加1組，且考試地點以桃園考場為限。
- 2、 團體報名有「報名認證人數競賽」及「通過認證比率競賽」兩種獎勵機制，最高可獲得10,000元禮券。
- 3、 申請至111年7月10日(星期日)截止。

(三) 鼓勵民眾參加客語能力認證補助作業要點：

- 1、 設籍桃園市民眾報考初級認證合格者，可申請1,000元獎勵金。
- 2、 寄發合格證書日起30日內，向戶籍所在地區公所申請。

(四) 本府鼓勵所屬機關學校及事業機構員工提升客語能力作業要點：

- 1、 本府員工參加客語能力初級認證得公假或補休，通過者可申請1,000元禮券及敘獎。
- 2、 寄發合格證書日起2個月內，向各機關學校、事業機構提出申請，並由各機關學校、事業機構逕依權責辦理之。

(五) 桃園市政府111年度推廣客語研習實施計畫：

- 1、 研習類別：實用客語研習班、客語認證研習班、客語認證首長班。
- 2、 研習對象及人數：原則為成人，由各申請單位自行招募至少15人。
- 3、 申請單位提出研習需求，由本局安排講師至指定地點授課。

(六) 以上相關獎勵金(市民合格獎勵金及員工合格禮券)不得重複申請。

三、 檢附旨揭文宣電子檔，相關資訊可至桃園市政府客家事務局網站/最新消息(<https://reurl.cc/Np9rZn>)查詢。